# 最新公司承包合同(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6-26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公司承包合同篇一发包方:承包方:(发包方)与(承...*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公司承包合同篇一**

发包方:

承包方:

(发包方)与(承包方)经协商一致，现将经营权在本合同期限内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1、承包经营期间,公司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2、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以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第二章 承包的期限,方式和主要指标

3、承包经营的期限为一年,即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4、承包经营的方式为:发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将公司经营权提供给承包方，承包方为此支付给发包方人民币。

5、承包期间房屋租金由发包方负担元/月，由承包方负担元/月，电费由发包方承担元/月，其余由承担方承担，其它费用如宽带费、电话费、水费等均由承包方承担。

第三章 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承包方的权利

5、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的经营权。

具体权利如下:

1)、有权聘任副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有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

3)、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6、承包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

7、承包方有权在承包期内使用公司公章、支票、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承包方的义务

8、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各项资产的完好.

9、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 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10、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3)、对本公司有财务监督权。

11、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干涉承包方的经营权。

2)、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3)、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 附 则

12、本合同正本二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执一份。

发包方: 公司承包方：地址：身份证号：电话：电话：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签字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年月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二**

订立合同双方：

发包方：\_\_\_\_\_\_\_\_\_\_\_国际公司

承包方：\_\_\_\_\_\_\_\_\_\_\_国际公司(发包方)与\_\_\_\_\_\_\_\_\_\_(承包方)经协商一致，且经\_\_\_\_\_\_国际公司股东会批准，现将公司经营权在本合同期限内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承包经营期间，公司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财政、税收渠道不变。

第二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以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第二章承包的期限，方式和主要指标

第三条承包经营的期限为年，即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四条承包经营的方式为：发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将公司经营权提供给承包方，承包方为此支付给发包方人民币二千元。该笔款项于\_\_\_\_之前付清。

第三章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承包方的权利

第五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指派的代理人(仅限一人)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行使总经理的职权。

第六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的经营权。

具体权利如下：

1、有权聘任副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组成本公司的领导机构，并报股东会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有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

3、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七条承包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

第八条承包方有权在承包期内使用公司公章、合同章、支票、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承包方的义务

第九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各项资产的完好(合理损耗除外)，。

第十条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十一条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3、对本公司有财务监督权。

第十二条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涉承包方的经营权。

2、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3、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三条承包方的收入计算方法：承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的所有利润均由承包方享有。

第六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六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以及暂停支付承包费用，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十九条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承包方方可离职。

第七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一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十条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承包方对公司的投资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如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超出该违约金的，则发包方按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第八章附则

第二十二条承包方如发生意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方另行推选或指派承包经营者，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在签订本合同时，发包方应将公司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状况编制成册，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发包方应提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关于不干涉承包方自主经营的决议，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公司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正本二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执一份。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签字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方：\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三**

承包号七十七团草原承包书甲方（发包方乙方（承包方）：（联户、编号 ）为固定草场使用权，明确国家、集体、牧户三者责、权、利关系，保护、建设和合理利用好草场，使畜牧业生产和草原生态环境协调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的规定，签订如下承包书：

一、承包方家庭基本情况：

二、承包方承包草场基本情况：

三、地理位置

四、承包期限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甲方作为发包方享有草原所有者所赋予的所有权利，对其所拥有使用权的草场依法进行发包；

2、草场上所附属的国家或集体投资建设的围栏、棚圈等基础设施可随同草原一起发包；

3、甲方有责任对草场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乙方因改变草场用途、过牧、滥垦乱挖、或其它经营不善造成草场植被严重退化或大面积破坏的，由草原监理部门依法进行处罚并限期恢复植被，情节严重的甲方可收回其承包权；

4、收取乙方的草原承包费：

5、双方约定的甲方其他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1、依照法律法规规定保护乙方合法的草原承包经营权；2、保护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3、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发包给乙方；

4、双方约定的甲方其他义务：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依法享有从事与畜牧业有关的经营活动，可自主经营、支配承包草场上的草产品、畜产品和草场上的其它资源；

2、按规定享受国家的项目支持和资金补助； 3、有使用承包草场围栏、棚圈等基础设施的权力； 4、承包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享有对该承包草原的优先承包权；

5、双方约定的乙方其他权利：

（二）乙方的义务

1、全面履行承包书，严禁在禁牧、休牧期内放牧，严格草畜平衡规定，科学执行划区轮牧制度。按草原监理所核定的载畜量和放牧时间进行放牧和转场，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2、按规定交纳草原承包费；

3、依法保护和使用草原。不得开垦草原及进行其他破坏草原植被的违法活动。不得非法改变草原用途；

4、保护草原上围栏、棚圈等基础设施；

5、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等法律、法规，服从团（场）的禁牧、休牧命令及草原改良建设计划；

6、国家建设征用、使用、占用草原，应当服从国家建设需要，同时享有获得补偿的权力

7、双方约定的乙方其他义务：

七、违约责任

**公司承包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合作，相互信任，互惠互利精神，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由乙方绿化工程承包人 。在甲方和业主所签订的施工合同书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职责：

1、积极协助乙方进行本工程投标、签约等工作。

2、接待业主组织的考察等活动，参加工程检查验收工作及建设单位要求的承包单位应参与的工作，相关活动开支由乙方承担。

3、扣除按本协议有关条款约定的管理费外，对乙方工程款不拖延、截留、卡扣。

二、乙方职责：

1、维护甲方企业声誉，认真履行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工程合同，不得给甲方造成企业形象影响和经济损失。

2、按本协议有关条款约定，向甲方缴纳本工程管理费及质量安全保证金。提取工程进度款时提交相同金额的材料发票及劳务发票，以供甲方做账使用。

3、自行负责工程款催收。

4、需甲方配合参与的工作，提前两日通告甲方，并承担甲方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差旅费、住宿费、生活费、劳务费)。

5、经乙方对外签订的合同协议，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负责现场工程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并接受检查，承担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所有费用，乙方如发生安全事故，负责处理善后工作，并承担事故处理所有费用。自行承担一切工程质量和安全责任。

7、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后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年限，具体日期按竣工日期起计算。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1乙方独立经营，自负盈亏，乙方上缴甲方管理费(不含税)，该项目的税金由乙方负责缴纳，管理费按工程决算额同比收取2%。

2、支付方式：甲方在和乙方签订合同时把管理费缴清。

四、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对违约方处罚违约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委员会仲裁。

五、其他：

1、如果与业主发生合同纠纷，裁定为承包方支付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合同期间若发现乙方有损害甲方形象和权益行为时，甲方可终止本协议，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3、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

4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养护工程合同期满，业主工程款全部到位后，双方结清相关费用时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 下称 发包方

乙方： 下称 承包方

上海环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发包方)与 (承包方)经友好协商通过，且经上海环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批准，现将“上海环禾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旗下所经营的“优管家”快洁店 连锁店，之服务经营权在本合同期限内整体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依法纳税。(财政、税收渠道不变)

第二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第二章承包的期限、方式和主要指标

第三条承包经营的期限为即自年日起至年.

第四条承包经营的方式为：发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将“优管家”快洁店营权提供给承包方，承包方为此支付给发包方每月人民币 元(年付)作为承包费用。该笔款项于本合同签定之日后一次付清。

第三章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承包方的权力

第五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指派的代理人(仅限一人)作为“优管家”汽车快洁店 连锁店服务

项目负责人

第六条 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优管家”快洁店 连锁店享有自主、独立的经营权。(但必须按

照公司规章制度)。

具体权利如下:

1、有权自主聘任该门店员工,组成本小区的服务机构(同时报备发包方登记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终止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有权决定本小区的服务机构设置，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

3、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七条承包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在承包期内应得的合法经营收入。

第八条承包方有权在承包期内按需使用公司的统一发票等财务凭证。

承包方的义务

第九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各项登记资产的完好(合理损耗除外),.

第十条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十一条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小区的经营服务范围。

3、对本小区有财务监督权。

第十二条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2、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三条承包方的收入计算方法：承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 盈亏.、依法纳税，承包期限内所有经营收入均由承包方享有。

第六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六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 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以及暂停支付承包费用，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十九条?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承包方方可离场。

第七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一条?承包方如违反本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发包方对公司的风险保证金总额的100%作为违约金，如发包方的实际损失超出该违约金的，则承包方需按发包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第八章附?则

第二十二条承包方指定委任项目负责人如发生意外,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方另行推选或指派承包项目负责人,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在签订本合同时，发包方应将公司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状况编制成册，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公司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正本二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六**

甲方：

乙方：

由经双方协商确定外墙保温由乙方负责施工，为明确双方职责，确定以下承包协议：

1、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的施工资料，制定外墙保温工程施工计划，确保工程按质按量的完成。本工程工期为。

2、乙方按合同要求制定有力措施，确保项工程质量达标。

3、乙方依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所使用材料外墙保温按设计要求为防火等级b2级6厘米厚挤塑聚苯乙烯泡沫板，所有材料均需乙方现场取样送检合格后，乙方提供样板，待甲方确定合格后，乙方方可施工，施工中所需一切材料及辅助材料、工具均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乙方要确保质量要求。

4、乙方承包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住、吃、材料堆放及垂直运输均由乙方负责。施工用电，用水甲方均提供至一级配电箱，水池。

5、施工期间因各工种工期进度塔接配合等因素造成等工，乙方应主动协调安排施工，甲方不承担补偿责任。

6、施工期间乙方负有管理责任，乙方应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所有施工人员进场必须佩带安全帽，架体内施工人员正确佩带安全带及使用安全绳，乙方在安装吊篮必须符合建筑安装安全检查标准，施工期间出现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7、乙方负责承担施工期间及竣工保修期内一切质量问题。并根据通知及时处理，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在其保修金内扣除。

8、付款方式：

按乙方完成的工程量及核定单价，计算总造价，预算面积为。材料及所有设备进场后，甲方应付材料款按每车总价付款。施工一星期需付生活费。施工至每栋楼的三分之一后，甲方支付每栋楼的35%，施工至每栋楼的三分之二后支付每栋楼的35%，待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每栋楼的25%，留每栋楼的5%作为质理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后结清。

9、本工程要保证按质按量的完成，达到国家外墙保温验收标准，如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按时完工，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予以补偿，如在施工期间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给予相应顺延。

10、本合同有效期限：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合同所涉及工程保修期满，工程款结清止。

11、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类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煤炭部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

三、资金\_\_\_\_\_\_\_\_\_\_\_\_\_\_\_。

四、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1.承包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程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其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

2.合同价款的计价依据：

(1)\_\_\_\_\_\_\_\_年以\_\_\_\_\_\_\_\_\_文颁发的预算定额(统一基价);

(2)\_\_\_\_\_\_\_\_年以\_\_\_\_\_\_\_\_\_文颁发的费用标准;

(3)\_\_\_\_\_\_\_\_年以\_\_\_\_\_\_\_\_\_文批复的人工费单价;

(4)\_\_\_\_\_\_\_\_年以\_\_\_\_\_\_\_\_\_地区预算价格;

(5)其它：\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办理工程永久用地的征用和施工组织设计内规定的临时用地的租用、青苗树木的赔偿、工程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包括架空及隐蔽的)，并提供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2.办理建筑许可证及应由甲方办理的其它证件。x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四通一平，即通往施工现场的水源、电源、通讯线路、运输道路、平整场地;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负责场外运输道路的维修，安排好现场排水沟流向。(四通一平工作如甲方无力承担时，可委托乙方承担。)

4.协调地方工农关系，改善施工环境，保证水、电、路、通讯工程的正常使用。

5.合同签订后\_\_\_\_\_\_\_天内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设计说明书及施工图一式\_\_\_\_\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工程水文地质资料、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等)\_\_\_\_\_\_份;\_\_\_\_\_\_天内提交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并进行现场校验。

6.组织乙方、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做好交底会审纪要，在会审后\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

7.向经办，提交拨款依据，按时办理拨款和结算。

8.按时参加工程的月末验收、中间验收(如双方约定也可由甲方负责组织月末和中间验收)、隐蔽工程验收，负责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及时拨付工程价款、办理签证和竣工结算。

9.指派\_\_\_\_\_\_\_\_\_同志为甲方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签证和受理各项报表及协商其它有关事宜，及时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实行监理的工程，甲方委托总监理工程师代行甲方的职责。甲方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易人，甲方应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前任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

二、乙方责任

1.负责施工区域内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凿井设施、水电管路的敷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3.严格按照施工图说明进行文明施工，符合环保要求，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

4.及时向甲方提出隐蔽工程验收通知、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向甲方提出月末验收和中间验收计划;提供月份施工作业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月份施工统计报表，工程事故报告等。

5.工程竣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做到工完场清。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提出工程竣工决算。

6.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双方约定的移交日期应负责保管。

7.利用永久建筑和设备建井时，负责建筑物和设备的维修和保养，保证矿井移交时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凡利用永久建筑和设备所发生的维护和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8.指派\_\_\_\_\_\_\_\_\_同志为乙方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及与甲方的联系工作。

第三条 工程期限

一、总工期为\_\_\_\_\_\_\_\_\_天(公历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验收。

二、甲方未能按约定完成四通一平、图纸供应不齐全不及时，供应的材料、设备和工程拨付不及时，以及不可抗力、外部关系等非乙方原因引起的延期开工、中途停工和窝工，经甲方签证后，工期顺延。

三、因乙方施工管理不善或者由乙方责任造成的工程质量返工、事故处理等导致延误工期时，工期不予顺延。

四、提前或延误交工，每天按工程造价的万分之支付提前竣工费或承担违约金。

第四条 工程质量与验收

一、乙方必须按照施工图纸、说明书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代表和工程监理人员的监督。

二、甲方提出井巷、土建、安装等单位工程要求达到的质量等级(见附表

3)。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或行业的工程质量标准检验。

三、甲方要求的创优工程，工程竣工后，经质量验收达到优质工程，甲方应按工程造价的\_\_\_\_\_\_\_\_\_%支付优质工程增加费(最高不超过该工程原预算造价的2%)。

四、乙方在施工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主要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包括由甲方供应的)必须按有关规定进行抽验复验，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

2.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及监理工程师和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大质量事故处理方案，应经上级主管部门、设计单位、质量监督站、甲方等单位共同研究，并经甲方和设计单位签证后实施。由此而发生的费用支出，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五、工程验收

1.月末验收和中间验收。由甲乙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月度验收和中间验收，验收合格后各方在验收证书上签字。

2.隐蔽工程验收。乙方必须保证隐蔽工程的质量。乙方应在工程隐蔽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甲方或监理单位参加检验，双方确认工程合格后在工程验收证书上签字，如甲方不能如期派人参加检验，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做好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甲方应予承认。工程隐蔽后若甲方提出复验，乙方应予同意，复验合格，工期相应顺延，其费用应由甲方负担;复验不合格，费用应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而对隐蔽工程自行验收，甲方提出复验，不论合格与否，费用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

3.竣工验收。乙方在单位工程预计竣工前\_\_\_\_\_\_\_\_\_天向甲方提出竣工报告及相关图纸、资料，由甲方组织有关单位在\_\_\_\_\_\_\_\_\_天内验收完毕。验收合格，在验收证书上签字，进行单位工程质量评级并认证。如验收不合格，应分清责任，限期整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所发生费用及工期由责任方负责。

4.竣工验收后，乙方应根据有关规定备齐全部竣工资料一式\_\_\_\_\_\_\_\_\_份，移交甲方。

六、工程保险。乙方按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的保修办法，负责保修。保修期为：土建工程\_\_\_\_\_\_\_\_年;安装工程\_\_\_\_\_\_\_\_年(暖气工程按一个取暖期);井巷工程不实行保修。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价差处理

一、由甲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数量(详见附表)。

二、除甲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

三、任何一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不得应用于工程建设中，且应按指定时间远离施工现场，其复验费用由材料、设备供应方承担。

四、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供应方负责。

五、根据工程需要，经甲方代表签证，乙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甲方原因使用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经济支出，因乙方原因使用时，由乙方承担费用。

六、因材料设备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七、本工程材料价差按《煤炭建设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价差调整办法》中有关规定计算。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国家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有关规定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甲方按合同总价款(或当年计划建安工作量)的\_\_\_\_\_%支付乙方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支付临时设施费\_\_\_\_\_\_\_\_\_元;凿井措施费\_\_\_\_\_\_\_\_\_元。

二、甲方收到乙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_\_\_\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调整后合同总价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等保修期满工程质量仍然合格，欠付的工程款连同利息一次支付给乙方。井巷工程办完交工验收即一次结清。

四、工程价款的结算依据，除工程计价依据外，还应有：

1.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

2.设计变更文件;

3.隐蔽工程、工程变更、岩石硬度变化、材料代用等签证;

4.井巷涌水量实测资料及地质条件变化的实测资料;

5.价差调整资料;

6.其它有关工程造价增(减)的合同文书往来函件或签证。

五、凡双方议定在本工程中采用的国家有关主管部门省(自治区、\_\_\_\_市)人民政府或授权部门规定的定额(或基价)、费用标准、人工、材料、设备价格等调整时，应相应对合同价款进行调整。

六、因甲方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的滞纳金。

七、确因甲方延期支付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乙方停工窝工及其它损失的应由甲方承担。

八、本合同价款的结算方式为：\_\_\_\_\_\_\_\_\_\_\_\_。

九、乙方在全部工程竣工后\_\_\_\_日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甲方和经办，审查，乙方应负责对审查中的疑问进行解释。甲方在收到文件\_\_\_\_日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可请求经办，审定后拨款。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约、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甲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议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不合理之处，双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由甲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乙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进行施工。由于设计修改或变更而发生增减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工程量增减变化等)由甲方承担，并调整合同价款，工期也做相应调整。

三、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设计或有关技术部门审查，甲方同意后采用并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甲方如需修改或变更设计，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变更通知书或修改图纸，乙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乙方才予实施。

五、施工中如发现地下埋藏的古迹、文物等障碍物，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由甲方报告文物管理机关处理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由此增减的工程量及费用由甲方负责，并相应调整工期。

第八条 工程监理在实行工程监理的建设项目中，要认真执行煤炭部以煤基字1996第254号文发布的《煤炭工程建设监理规定》，甲方应向乙方正式通告监理单位及总监名单、监理职责、监理范围。监理单位要向乙方通告监理工程师名单及从事专业。乙方要配合监理单位对建设项目进行监督管理。甲方、乙方及监理单位应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按照规定的方式交换信息。

第九条 违约责任乙方违约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由于乙方责任造成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交付使用的，乙方偿付逾期违约金。

三、保修期如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日内进行修理，否则，甲方有权另请施工单位进行修理，因此而发生的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违约责任

一、未能按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并应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纠纷解决办法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申请煤炭部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协调不成或调解未达成协议，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施工安全乙方应按煤矿安全法规及有关规定做到安全施工，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应按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非乙方责任造成的伤亡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和有关费用。

第十二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_\_\_\_\_\_份(包括附件)，甲乙方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由甲方报送经办，、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煤炭部地区工程造价管理站、质量监督站、监理单位和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监(公)证的合同，送工程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监(公)证手续。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要办理鉴(公)证的，自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如需修改补充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单位地址：\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理人(签字)：\_\_\_\_\_\_\_\_\_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开户：\_\_\_\_\_\_\_\_\_ 开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承包合同 篇10发包方：＿＿＿＿＿＿＿＿＿＿＿＿＿＿＿＿＿＿＿＿，简称甲方；承包方：＿＿＿＿＿＿＿＿＿＿＿＿＿＿＿＿＿＿＿＿，简称乙方；企业经营者：＿＿＿＿＿＿。甲、乙双方根据＿＿＿＿＿＿，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形式上缴利润定额包干，超额全留。

二、承包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年。

三、上交利润定额

1.乙方在＿＿＿＿年内，上交利润总额为＿＿＿＿元。其中，＿＿＿＿年＿＿＿＿元，＿＿＿＿年＿＿＿＿元，＿＿＿＿年＿＿＿＿元。

2.超出定额部分的利润，全部留给乙方。

3.乙方应根据留利数额，建立生产发展基金，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三项基金的比例为：＿＿＿＿＿

四、经济技术指标

1.＿＿＿＿＿＿＿＿＿＿＿＿＿＿＿＿＿＿＿＿＿＿＿＿＿＿＿＿＿＿＿＿

2.＿＿＿＿＿＿＿＿＿＿＿＿＿＿＿＿＿＿＿＿＿＿＿＿＿＿＿＿＿＿＿＿

3.＿＿＿＿＿＿＿＿＿＿＿＿＿＿＿＿＿＿＿＿＿＿＿＿＿＿＿＿＿＿＿＿

4.＿＿＿＿＿＿＿＿＿＿＿＿＿＿＿＿＿＿＿＿＿＿＿＿＿＿＿＿＿＿＿＿

五、技术改造任务：＿＿＿＿＿＿＿＿＿＿＿＿＿＿＿＿＿＿＿＿＿＿＿＿＿＿＿＿＿＿＿＿＿＿＿＿＿＿＿＿＿＿＿＿

六、承包前债权债务的处理办法：＿＿＿＿＿＿＿＿＿＿＿＿＿＿＿＿＿＿＿＿＿＿＿＿＿＿＿＿＿＿＿＿＿＿＿＿＿＿＿＿＿＿＿＿＿＿＿＿＿＿＿＿＿＿＿＿＿＿＿＿＿＿

七、贷款归还办法：＿＿＿＿＿＿＿＿＿＿＿＿＿＿＿＿＿＿＿＿＿＿＿＿＿＿＿＿＿＿＿＿＿＿＿＿＿＿＿＿＿＿＿＿＿＿＿＿＿＿＿＿＿＿＿＿＿＿＿＿＿＿＿＿＿＿＿＿

八、承包期间，甲方有权根据法律和合同的规定监督检查乙方的生产经营情况；有权＿＿＿＿＿＿＿＿＿＿＿＿＿＿＿＿＿＿＿＿＿；有权＿＿＿＿＿＿＿＿＿＿＿＿＿＿＿＿承包期间，甲方不得在法律和合同的规定之外随意干涉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并有义务

(一)＿＿＿＿＿＿＿＿＿＿＿＿＿＿＿＿＿＿＿＿＿＿＿＿＿＿＿；

(二)＿＿＿＿＿＿＿＿＿＿＿＿＿＿＿＿＿＿＿＿＿＿＿＿＿＿＿＿＿＿＿＿＿＿＿＿＿＿＿＿＿＿＿＿

九、承包期间，乙方享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企业经营者＿＿＿＿为乙方法定代表人，对企业经营管理中的下列事项，有依法自主决定的权利：＿＿＿＿＿＿＿＿＿＿＿＿＿＿＿＿＿＿＿＿＿＿＿＿＿＿＿＿＿＿＿＿＿＿＿＿＿＿＿＿＿＿＿＿＿＿＿＿＿＿＿＿＿＿＿＿＿＿＿＿＿＿＿＿＿＿＿＿＿＿＿＿

十、违约责任＿＿＿＿＿＿＿＿＿＿＿＿＿＿＿＿＿＿＿＿＿＿＿＿＿＿＿＿＿＿＿＿＿＿＿＿＿＿＿＿＿＿＿＿＿＿＿＿＿＿＿＿＿＿＿＿＿＿＿＿＿＿＿＿＿＿＿＿＿＿＿十

一、对企业经营者的奖惩＿＿＿＿＿＿＿＿＿＿＿＿＿＿＿＿＿＿＿＿＿＿＿＿＿＿＿＿＿＿＿＿＿＿＿＿＿＿＿＿＿＿＿＿＿＿＿＿＿＿＿＿＿＿＿＿＿＿＿＿＿＿＿＿＿十

二、争议的解决办法＿＿＿＿＿＿＿＿＿＿＿＿＿＿＿＿＿＿＿＿＿＿＿＿＿＿＿＿＿＿＿＿＿＿＿＿＿＿＿＿＿＿十

三、其他有关事项＿＿＿＿＿＿＿＿＿＿＿＿＿＿＿＿＿＿＿＿＿＿＿＿＿＿＿＿＿＿＿＿＿＿＿＿＿＿＿＿＿＿＿＿＿＿＿＿＿＿＿＿＿＿＿＿＿＿＿＿＿＿＿＿＿＿＿＿十

四、本合同自＿＿＿＿＿＿＿＿＿＿＿时起生效。合同正本＿＿＿＿＿＿＿＿＿，副本＿＿＿＿＿＿＿＿＿＿＿＿＿＿＿＿＿＿＿＿＿＿＿＿＿＿＿＿附件：

1.＿＿＿＿＿＿＿＿＿＿＿＿＿＿＿＿＿＿＿＿＿＿＿＿＿＿＿＿＿

2.＿＿＿＿＿＿＿＿＿＿＿＿＿＿＿＿＿＿＿＿＿＿＿＿＿＿＿＿＿

3.＿＿＿＿＿＿＿＿＿＿＿＿＿＿＿＿＿＿＿＿＿＿＿＿＿＿＿＿＿

4.＿＿＿＿＿＿＿＿＿＿＿＿＿＿＿＿＿＿＿＿＿＿＿＿＿＿＿＿＿

5.＿＿＿＿＿＿＿＿＿＿＿＿＿＿＿＿＿＿＿＿＿＿＿＿＿＿＿＿＿甲方：(公章)乙方：(公章或个人签章)地址：地址：法人代表(签章)：企业经营者(签章)：代理人(签章)：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约地点：〔说明〕承包方即乙方如是个人时，应在合同最后署个人姓名并盖章，企业经营者签章)一栏不必填写。

**公司承包合同篇八**

根据劳动局、民政局的有关法规条文，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协议书，以供共同信守执行。

一、甲方食府，根据食府经营需要，现聘请乙方任厨师长，并做技术管理及厨房日常管理,有效期为年9月29日至年9月29日。

二、甲方每月付给乙方税后工资人民币元(大写:)每月16号前支付上月工资。为便于管理,甲方付现金给乙方厨师长先生,由其统一发放工作,乙方按条款第九条正常离店时,甲方须足额、按时发放全部工资，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克扣工资。乙方签定本协议后需交纳人民币元作为保证金，正常离店时保证金全部退还。

三、乙方与甲方共同协商组织安排有一定技术级别职称和熟练操作技能的厨师担任厨房内炒锅、打荷、砧板等技术岗位工作。按目前营业情况，上述工资含厨师长在内的人薪酬。

四、在工作期间，乙方人员要做到: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国家法律法规，乙方保证厨房内工作人员的储备,保证在少数人请假、休息时不影响酒店正常经营。同时既要保证菜肴质量，又要不断推出新品种、新花样，力求做到让客人满意，尽心尽力为甲方的发展创造财富。

五、在合作期间，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和约定的生活待遇。如对乙方人员安排有异议，可及时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及时改进，达到双方满意。

六、甲方不得命令、诱导乙方做违背国家任何法律之事，否则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所带人员在外出、下班后不得做出有违反任何法律、法规，违害酒店利益之事，否则后果自负。

七、若出现工伤事故，应分清责任后处理。在情况紧急时店方可先出50%以上资金用于救急。然后按国家有关法规处理。

八、甲方营业收入达到人民币壹拾壹万奖励给乙方人民币伍佰圆，在此基础上营业收入每增加人民币壹万圆奖励人民币伍佰圆，厨房人员增加此奖励酌情考虑。另外乙方需保证毛利率(包括煤气)达到46%--50%之间，46%以下每低1%扣罚乙方200元人民币，50%以上每高1%奖励乙方200元人民币，不得高于56%，同时乙方必须保证菜品的份量及主辅料的合理搭配。

九、甲、乙双方欲解除本协议，一方应提前向另一方提出，以便安排工作，如乙方先提出解除本协议需等甲方聘请到厨房人员后方可离店。如乙方未保证菜肴质量，未做到推陈出新及未做好成本控制，甲方对乙方提出，乙方未认真改进，甲方可随时提出解除本协议。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按照有关规定，本着互相谅解的精神共同协商处理。

十一、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名盖章)

乙方：

**公司承包合同篇九**

发包方：

承包方：

发包方与承包方经协商一致，且经发包方股东会批准，现将公司经营权在本合同期限内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承包经营期间，公司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第二条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以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第三条 承包经营的期限为五年，即从20xx年一月一日起至20xx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第四条 承包经营的方式为：发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将公司经营权提供给承包方，承包方为此支付给发包方人民币万元为第一年基数，以后每年承包费在上年基数上递增10%。在每年的12月25日一次性缴清当年承包费。

第五条 发包方在20xx年一月一日的固定资产净值必须在五年折完。

第六条 承包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由承包经营这负责。

第七条 20xx年底发包方留存120万元为承包基金。

第三章?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承包方的权利

第八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指派的代理人(仅限一人)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行使总经理的职权。

第九条 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的经营权。 具体权利如下：

1、 有权聘任副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组成本公司的领导机构，并报股东会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 、有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

3 、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十条 承包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

第十一条 承包方有权在承包期内使用公司公章、合同章、支票、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承包方的义务

第十二条 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各项资产的完好(合理损耗除外)

第十三条 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 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十四条 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3对本公司有财务监督权。

第十五条?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涉承包方的经营权。

2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3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六条 承包方的收入计算方法：承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扣除承包费后的所有利润均由承包方享有。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十七条 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九条 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

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以及暂停支付承包费用，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承包方方可离职。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 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 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十条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承包方对公司的投资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如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超出该违约金的，则发包方按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承包方如发生意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方另行推选或指派承包经营者，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二十六条 在签订本合同时，发包方应将公司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状况编制成册，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发包方应提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关于不干涉承包方自主经营的决议，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公司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五份，重庆业龙矿业设备有限公司两份，重庆宏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三份。

第三十条 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十**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从业资格证号:\_\_\_\_\_\_\_\_\_\_\_\_\_\_\_\_\_\_驾驶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初次领证日期:\_\_\_\_\_\_\_\_\_\_\_\_联系电话:

1、\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省、州、县有关客运出租汽车管理规定和政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承包客运出租汽车营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包经营方式甲方提供一辆具备经营资格、营运证照齐全、设备完好的客运出租车给乙方承包(见附件

一)。乙方承包甲方车辆从事客运出租汽车营运活动，接受甲方管理，安全行驶，文明服务。

第二条承包经营车辆车型\_\_\_\_\_\_\_\_\_\_车号\_\_\_\_\_\_\_\_\_\_\_\_\_颜色\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发动机号\_\_\_\_\_\_\_\_车辆行驶证号车辆登记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合同期限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_年\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收费项目和标准

(一)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收取安全(服务)保证金人民币4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万元整。合同终止,乙方未违反合同约定,甲方将本金和合同终止时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一次性退还给乙方。(

二)甲方向乙方按月收取承包费，承包费项目包括:税(费)、经营权有偿出让金、车辆折旧、车辆保险费、社会保险(其中：基本养老保险20%、医疗保险6.5%、失业保险0.5%、工伤保险1%)、养路费、车费发票、甲方管理和投资收益等。\_\_\_\_\_\_\_\_年度月承包费标准暂定为3500元，以后年度月承包费标准按实际营运收入状况经与员工代表协商后予以调整。(

三)乙方应在每月1至\_\_\_\_日内向甲方一次性交清月承包费。(

四)本合同期内,如遇税(费)、车辆保险费、社会保险费调整，承包费按上述费用调整的幅度相应调整，具体标准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第五条车辆的油料和维修本合同有效期内，车辆燃油、润滑油和车辆维修保养费由乙方承担。车辆维修、保养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处理;

1、甲方修理厂维修和保养;

2、取得合法资格的社会修理厂维修和保养。

第六条车辆保险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部门的要求，办理车辆的投保手续，包括车辆损失险、

第三者责任险、车上责任险。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拥有客运出租汽车经营权和车辆产权。

(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国家、省、州、县有关政策和行业管理规定，制定人员、车辆、服务质量等管理制度，组织并督促乙方认真执行。

(三)及时办理相关营运手续、车辆和营运证的年审，提供营运所需的车费发票。

(四)组织乙方积极参加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对乙方有见义x为、拾金不昧、助人为乐等突出事迹的，按照事迹大小予以表彰或奖励。(

五)负责行车、消防、治安等应急事件的处理，在乙方发生后及时办理出险、索赔及善后处理事宜。(

六)乙方发生，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保险赔付不足的部分，甲方垫付有关费用的，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造成甲方车辆和其它财产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七)督促乙方爱护车辆，并根据车辆使用状况督促乙方进行维修保养。(

八)遇抢险救灾、突发事件等情况时，有权调度乙方承包的车辆，并按国家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偿。(

九)受理乘客的投诉，对有责任的乙方给予相应的处理。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从事客运出租车营运，并享有交纳承包费后的.收益权。

(二)遵守行业管理规定和甲方的管理制度，做到车容整洁，证照齐全，标识清晰，规范文明服务，设备完好，行车安全，按时交费。

(三)拒付甲方收取本合同约定以外或甲方未能出具财务签章收据的费用，并有权向有关管理部门投诉。

(四)要求甲方提供营运所需的车费发票。

(五)发生后，及时通知、协助甲方做好出险、索赔及善后处理事宜，并承担相应责任。

(六)爱护、妥善保管甲方的营运车辆，不得将营运车辆交给他人或无从业资格的人员营运，执行甲方提出的车辆保养和更新计划。

(七)配合甲方完成行业管理部门开展的质量信誉考核和乘客满意测评活动。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但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国家、省、州、县有关政策和行业管理的规定。

第十条合同的解除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逾期15天未交纳月承包费的。

2、乙方严重违反\_\_\_\_市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津法规和行业管理制度的。

3、乙方发生行业管理部门认定的重大服务质量事件，对甲方名誉造成恶劣影响的。

4、乙方被有关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或从业资格证的。

5、乙方被依法劳动教养或追究刑事责任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乙方丧失劳动能力的。

2、乙方因户籍迁移不在本县居住的。

3、甲方被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业的。

(三)乙方或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合同终止

(一)甲方或乙方按

第十条可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合同终止。

(二)本合同期满，合同终止。本合同期满前，甲乙双方可协商是否续签承包合同。乙方遵守\_\_\_\_市出租汽车管理法律、行业管理制度、无重大安全事故和重大服务质量事故的，有优先续签权。

(三)本合同终止之日起3天内，甲乙双方根据车辆验收标准(附件

二)办理车辆交接手续，乙方交回营运证照、车辆及附属设备，甲方对其进行验收。达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按本合同

第四条第

(一)项的约定向乙方退还安全(服务)保证金;未达到验收标准的，乙方在15天内修复合格，乙方不愿修复或修复仍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由甲方按附件二的标准修复合格，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从安全(服务)保证金中扣除。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除本合同

第十条约定的情形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否则解除合同的一方，必须向另一方支付车辆年承包费2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超过此限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乙方不按约定向甲方交纳月承包费用的，从交费截止之日起，每天收取乙方拖欠费用总额2的滞纳金;逾期15天未交纳承包费的，甲方可按照合同

第十条第

(一)项的约定解除合同，并要求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协议(附件

三)，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一份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十一**

发包方: x有限公司

承包方: x有限公司

发包方与承包方经协商一致，且经发包方股东会批准，现将公司经营权在本合同期限内发包给承包方以供经营，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承包经营期间,公司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第二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

经营活动(以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第三条承包经营的期限为x年,即从二零xx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xx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第四条承包经营的方式为:发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将公司经营权

提供给承包方，承包方为此支付给发包方人民币万元为第一年基数，以后每年承包费在上年基数上递增10%。在每年的12月25日一次性缴清当年承包费。

第五条发包方在20\_\_年一月一日的固定资产净值必须在五年折完。

第六条承包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由承包经营这负责。

第七条20\_\_年底发包方留存120万元为承包基金。

第三章 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承包方的权利

第八条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指派的代理人(仅限一人)作为公司的

法定代表人,行使总经理的职权。

第九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的经营权。

具体权利如下:

1 有权聘任副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组成本公司的领导机构,并报股东会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有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3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十条承包方有权根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

第十一条承包方有权在承包期内使用公司公章、支票、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承包方的义务

第十二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 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各项资产的完好(合理损耗除外),.

第十三条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十四条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3对本公司有财务监督权。

第十五条 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涉承包方的经营权。

2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3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 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六条承包方的收入计算方法：承包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扣除承包费后的所有利润均由承包方享有。

第六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十七条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生重大变更，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九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包方

有权解除本合同以及暂停支付承包费用，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

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承包方方可离职。

第七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三条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

履行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十条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承包方对公司的投资总额的50%作为违约金，如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超出该违约金的，则发包方按承包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第八章附则

第二十五条承包方如发生意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方另行推选或指派承包经营者,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二十六条在签订本合同时，发包方应将公司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状况编制成册，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发包方应提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关于不干涉承包方自主经营的决议，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公司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正本五份,重庆业龙矿业设备有限公司两份，重庆宏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三份。

第三十条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发包方: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方：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承包合同篇十二**

发包方：\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

为深化企业改革，提高劳动生产率，依据《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经\_\_\_\_人民政府批准，将\_\_\_\_厂实行招标承包经营。由\_\_\_\_管理局、\_\_\_\_财政局、\_\_\_\_税务局、\_\_\_\_劳动局和中国工商银行\_\_\_\_分行组成的\_\_\_\_工业发包委员会作为发包方(以下简称：发包方)。发包方通过规定的招标程序最终确定以\_\_\_\_为代表的(个人、合伙人、企、事业单位法人)投标者中标，作为本合同规定承包期限内\_\_\_\_厂的承包方(以下简称：承包方)。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招标承包经营是在坚持企业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基础上，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选拔经营者，并以承包合同形式确定发包方、承包方、企业职工三者责、权、利关系，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

第二条承包经营期间，本厂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规、法令。

第三条承包经营期间，本厂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制、原有行政隶属关系及财政、税收渠道不变。

第四条承包经营期间，本厂必须坚持生产\_\_\_\_产品经营方向，在此基础上可以实行多种经营。

第二章承包的期限、形式和主要指标

第五条本厂本次实行招标承包经营的期限为\_\_\_\_年，即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本厂本次招标承包经营的形式为：保上缴利润，保技术改造投资，职工工资总额与上缴利润挂钩的承包经营责任制。

第七条本厂本次招标承包经营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为上缴利润、技术改造投资、贷款归还、企业上等级目标。具体如下：

1、以“包死基数、逐年递增、不足自补、超交分成”为原则，承包经营期间上缴利润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2、承包经营期间，保技术改造项目完成，技术改造投资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3、承包经营期间，归还银行贷款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4、本厂企业上等级目标为\_\_\_\_年底以前达到国家(市)级企业标准。

第三章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一节承包方的权利

第八条承包经营期间，承包个人或合伙承包的第一承包人(以下简称：第一承包人)为该厂法人代表，担任厂长，享受厂长负责制和本合同赋予厂长的全部权利，并承担其全部义务，如企、事业法人承包则由其指派的承包代理人(仅限一人)作为本厂的法人代表，行使厂长的职权，并代表承包方履行本合同。

第九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厂的经营管理有如下权利：

1、有权按国家规定自主聘任副厂长及副厂级行政干部，组成本厂的领导机构，并报主管局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2、有权决定本厂的机构设置、人事任免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

3、有权依照有关规定奖惩、招用职工和辞退违纪职工。

4、有权改革本厂内部分配制度，在上级核定的工资总额范围内有权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

5、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

6、在不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前提下，有权开发新产品。

第十条承包方有权依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合法收入。

第二节承包方的义务

第十一条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1、对本厂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负有全面责任。

2、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

3、必须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

4、在承包期间，应保证本厂厂房设备的完好，并按国家规定，分类按比例提取固定资产折旧基金和大修理基金，做到专款专用。

5、应完成国家给本厂下达的各项指令性计划。

6、应负责继续履行本厂与其它单位已签订的一切有效经济合同，并应承担本厂与其它单位一切原有合法债权、债务。

7、自觉接受本厂党组织和本厂职工的监督，尊重和保护本厂职工的民主权利，定期向本厂职代会报告工作，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8、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逐步提高本厂职工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承包方须以一定的自有资金做抵押(或担保)。承包方的抵押金(或担保金)额为\_\_\_\_元。

第十三条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十四条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国家利益和本厂利益不受损害。

2、有权监督本厂的产品经营方向。

3、对本厂有财务监督权、审计权和产品质量检查权。

4、有权按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得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涉承包方的经营自主权。

2、不得平调本厂资产。

3、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4、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六条承包经营者(系指承包个人、合伙承包的第一承包人、企、事业法人承包所指派的承包代理人，下同)，在承包期间享受经营者收入，原有工资级别存入档案。本次承包结束后，承包经营者如不继续承包，按国家有关工资政策重新核定其工资级别。承包经营者在承包期间享受本厂职工的福利待遇，国家规定的各种补贴照发。

第十七条承包经营者在承包期间的收入按与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挂钩考核的原则确定。(附加指标系指：销售收入、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劳动生产率、资金利税率。此项指标按\_\_\_\_主管局每年下达的计划执行)具体规定如下：

1、承包经营者如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附加指标，其收入以本厂职工当年人均收入为基数，所得是基数的两倍，上缴利润每超当年指标1%，再累加相当基数\_\_\_\_%的收入，直至基数的四倍。

2、发包方如认为承包经营者作出特殊贡献时，可另给予特殊奖励。

3、承包经营者因病、事假实际工作不足九个月，只发给预支生活费。

4、职工人均年收入的计算范围按\_\_\_\_\_\_号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企、事业单位承包，如超额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其单位承包收入为超承包指标上缴利润财政返还地方部分的50%，另外50%归还本厂作为生产发展基础。

第十九条承方包的收入每年底结算一次，年底结算之前，承包经营者只能按每月\_\_\_\_元的标准预支生活费(不含国家规定的补贴)。年底结算以后，承包经营者的个人收入和企、事业法人收入，由发包方一次发给。

第六章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二十条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依然有效。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承包方如经营管理不善或经营决策严重失误，给本厂造成重大损失或连续两年度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年度上缴利润指标，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并保留向承包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后，承包方方可离职。

第七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承包方如未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年度附加指标，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经济处罚，具体规定如下：

1、承包方如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年度上缴利润指标，按每降低1%扣减承包经营者个人预支生活费额的7%，直至扣减其档案工资额的50%。

2、承包方如未成本合同规定的其它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则由发包方酌情相应扣减承包经营者个人当年收入总额，但最多不超过其当年收入总额的\_\_\_\_%。

3、承包经营者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如未完成上缴利润指标，除分别按本条一至三款扣减收入以外，还须以本人(含保人)抵押金抵补，直至抵清或全部抵尽为止。

4、企、事业法人承包，如未完成年度上缴利润指标，须用本单位自有资金补足。

5、企、事业法人承包，如完成年度上缴利润指标，但未完成其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附加指标，则由发包方酌情相应扣减承包单位超上缴利润分成收入，但最多不超过该收入的\_\_\_\_%。

6、本条第一至五款所指扣减数额和抵补数额，即为承包方违反本条所应缴纳的违约金额数。此项违约金由承包方负责在违约的年度的次年三月底以前交付发包方，承包方对此项违约金如有滞纳行为，则须从滞纳之日起至补齐之日止，以天为单位按滞纳数额的万分之三向发包方支付滞纳金，此项滞纳金由承包方自理。

第二十九条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违约给承包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并须向承包方支付其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发包方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应在违约年度的次年一月底以前交付承包方。发包方如有滞纳行为，则须从滞纳之日起至补齐之日止，以天为单位按滞纳数额的百分之三向承包方支付滞纳金，此项滞纳金由发包方自理。

第三十条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发包、承包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八章附则

第三十一条合伙承包的原定第一承包人(或企、事业法人承包的原指派承包经营者)如发生意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合伙人(或企、事业法人)另行推选(或指派)第一承包人(或承包经营者)，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三十二条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厂仍实行招标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三十三条发包方的《招标书》、承包方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合伙人承包者《承包合伙人协议书》)，均为本合同附件，上述文件材料如与本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本合同正文为准。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由发包方代表、承包方代表签字，并经\_\_\_\_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正本\_\_\_\_份，发包方、承包方和\_\_\_\_公证处各执一份。

本合同副本若干份，报企业承包指导委员会、发包方成员单位备案。本合同副本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_\_\_\_\_\_\_\_代表\_\_\_\_\_\_\_\_(签字盖章)

承包方\_\_\_\_\_\_\_\_代表\_\_\_\_\_\_\_\_(签字签章)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